

##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以专人送达和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议案。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在上海市静安区恒丰路 288 号 1018 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5 名，实到监事 5 名，实际参与表决的监事 5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虞慧彬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会议全部议案，作出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南二路地块收储补偿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该关联事项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后，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回避后表决通过，上述程序合法合规，未发现有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山南二路地块收储补偿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真北路场地腾退补偿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该关联事项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后，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回避后表决通过，上述程序合法合规，未发现有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真北路场地腾退补偿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